



联合国



第四次妇女问题 世界会议

1995年9月4日至15日
中国北京

Distr.
LIMITED

A/CONF.177/L.5/Add.14
13 Sept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议程项目9

行动纲要

主要委员会的报告

增编

1. 1995年9月----日, 主要委员会第-----次会议核可了行动纲要草案第四章J节, 并建议会议予以通过。下列国家代表发了言:-----。

2. 第四章J节全文如下:

J. 妇女享用和参加所有通讯系统特别是媒体方面的
不平等, 以及未充分调动这方面力量促进妇女对
社会的贡献 (调动媒体描绘妇女对社会的贡献)
(媒体对于其有关妇女的内容所产生影响的责任)

(妇女与媒体)

234. 在过去十年内, 信息技术的进展促进了超越国界的全球传播网, 并对公共政策、个人态度和行为、尤其是儿童和青年人的态度和行为产生了影响。媒体可在世界各地发挥潜力, 为提高妇女地位作出更大贡献。

235. 在通信部门就职的妇女人数有所增加, 但很少担任决策一级的职位或在影响着媒体政策的董事会或机构任职。公营和私营的地方、国家和国际媒体组织未能消除基于性别的陈规定型观念, 这说明媒体对性别问题不敏感。

236. 媒体通信——电子、印刷和视听——继续表现负面和有辱人格的妇女形象,这种现象必须改变。大多数国家的印刷和电子媒体没有以均衡的方式描绘妇女在不断变化的世界中不同的生活和对社会的贡献。此外,暴力和有辱人格的或色情的媒体产品对妇女及其参与社会也产生负面影响。制作强化妇女传统角色作用的节目同样具有限制作用。全世界消费主义趋势创造了一种气氛,其中各种广告和商业信息往往把妇女主要描绘为消费者,而且以不适当的方式针对各种年龄的女孩和妇女。

237. 提高妇女的技能、知识并改善她们获得信息技术的机会,从而赋予她们权力。这将加强她们在国际上对抗负面描绘妇女形象的能力,并向一个日趋重要的行业滥用权力的现象提出挑战。媒体必须建立并加强自律机制,并拟订方法消除制作具有性别偏见的节目。大多数妇女,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妇女,无法有效地使用日益扩展的电子信息高速公路,因此无法建立向她们提供替代信息来源的网络。所以,妇女有必要参加关于发展新技术的决策,以便充分参与新技术的增长和影响。

238. 政府和其他行动者在处理调动媒体的问题时,应提倡积极醒目的政策,将性别观点纳入各项政策和方案的主流。

(提高传统和现代大众通信媒体的作用,

以有效促进男女平等意识

战略目标J.1. 在媒体和新的通讯技术内并通过媒体
和新的通讯技术增强妇女参加表达意
见和作出决策的能力

应采取的行动

239. 政府:

- (a) 支持妇女的教育、培训和就业,以促进并确保妇女平等参与媒体所有领域和级别;
- (b) 支持研究妇女与媒体的所有方面,以 确定需要重视和采取行动的领

域,审查现行媒体政策,以期纳入性别观点;

- (c) 促进妇女充分和平等参加媒体,包括参加管理、制作、教育、培训和研究;
- (d) 争取在任命妇女和男子参加所有咨询、管理、管制或监测机构包括与私营和国营或公营媒体有关的机构方面达致性别均衡;
- (e) 在符合言论自由情况下,鼓励这些机构增加为妇女制订和由妇女执行的方案数量,以确保适当满足妇女的需要和关注;
- (f) 鼓励和承认妇女的媒体网络,包括电子网络和其他新的通信技术,作为包括在国际一级传播信息和交换意见的手段,并为此目的支持积极参与所有媒体工作和通讯系统的妇女团体;
- (g) 鼓励和提供手段或奖励创造性地利用全国性媒体节目,传播土著人民的各种文化形式,并且在国家法律框架内传播这方面的社会和教育问题的发展情况;
- (h) 保障新闻自由并继后在国家法律框架内加以保护(鼓励媒体积极参与发展问题和社会问题);

240. 国家和国际媒体系统;

在符合言论自由情况下,制订管理机制,包括自律机制,以便在媒体和国际通信系统中促进平衡的和多方面描绘妇女形象,并促进男女更多地参与制作和决策。

241. 政府或是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制酌情:

- (a) 鼓励为妇女制订教育和培训方案,以便为大众媒体提供制作资料,包括为试验性努力提供经费,并利用公私营的通信、电脑化控空间和卫星等的新技术;
- (b) 鼓励利用通信系统,包括新技术,作为加强妇女参与民主进程的手段;
- (c) 协助汇编妇女媒体专家名录;

- (d) 鼓励妇女参与制订专业指导和行为准则或其他适当的自我管制机制，促进媒体平衡描绘非陈规定型的妇女形象。

242. 非政府组织和媒体专业协会：

- (a) 鼓励设立媒体监测小组，监督媒体并与媒体协商以确保适当反映妇女的需要和关切问题；
- (b) 培训妇包括在国际一级更多利用通讯和媒体方面的信息技术；
- (c) 成立非政府组织、妇女组织和专业媒体组织网络并制订信息方案，以便确认妇女在媒体中的具体需要，尤其是在国际一级便利妇女更多参与，支助这些组织间的南南和南北对话，除其他外，促进妇女的人权和男女平等；
- (d) 鼓励媒体行业和教育及媒体培训机构以适当的语言发展传统、土著及其他族裔群体的媒体形式，诸如讲故事、戏剧、诗歌和歌曲，（反映他们的文化）（反映他们自己的文化价值观念）（反映他们的道德、伦理和区域价值观念）并利用这些通信形式传播关于发展问题和社会问题的信息；

战略目的J.2. 促进媒体对妇女作出(积极)
[平衡和非陈规定型]的描绘

应采取的行动

243. 政府和国际组织，在符合言论自由情况下：

- (a) 促进研究和执行旨在促进对妇女和女孩及其多方面作用作出平衡描绘的新闻、教育和通信战略；
- (b) 鼓励媒体和广告机构制订具体方案来提高人们对《行动纲要》的认识；
- (c) 鼓励妇女参与制订专业指导和行为准则或其它适当的自我管理机制，

促进媒体平衡描绘非陈规定型的妇女形象；

- (d) (鼓励媒体不充作工具，将妇女描绘为低人一等的人和将妇女作为性玩物和商品，而将妇女描绘为具有创造性的人、极其重要的行动者、发展进程的促进者和受益者；)
- (e) 提倡以下这样的观念：媒体中表达的性别主义的陈规定型形象是具有性别歧视的、有辱人格性和冒犯性的；
- (f) 采取有效措施或制订这种措施，包括通过适当立法禁止色情制作品和在媒体中表现对妇女和儿童的暴力行为。

244. 大众媒体和广告组织：

- (a) 在符合言论自由原则下，制订专业准则和行为守则及其他的自律形式以促进表现非陈规定型的妇女形象；
- (b) 在符合言论自由原则下制定专业准则和行为守则，解决媒体、包括广告中涉及对妇女的暴力、有辱人格或色情材料的问题；
- (c) 对社区、消费者和民间社会关切的所有问题发展性别观点。
- (d) 加强妇女参与媒体所有各级的决策。

245. 媒体、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协作，酌情同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构合作；

- (a) 通过媒体宣传，促进平等分担家庭责任，在宣传中强调两性平等以及妇女和男子在家庭中的非陈规定型的性别角色，并传播旨在消除虐待配偶和儿童的行为和对妇女的一切形式暴力、包括家庭暴力的资料；
- (b) 制作和(或)传播妇女领袖的宣传材料，除其他外，宣传她们的领袖地位同时带来了许多不同的生活经验、包括但不限于她们作为母亲、专业人士、管理人员和企业家在平衡工作和家庭责任方面的经验，特别是作为年轻妇女的榜样；
- (c) 促进广泛的宣传运动，利用公共和私营教育方案传播妇女人权知识，并增进对妇女人权的认识；

- (d) 支助发展并适当资助新的其他媒体和利用所有通信手段向妇女传播关于妇女及她们所关切问题的资料;
 - (e) 制订方法和培训专家,以便将性别分析应用到媒体节目之中。
- - - - -